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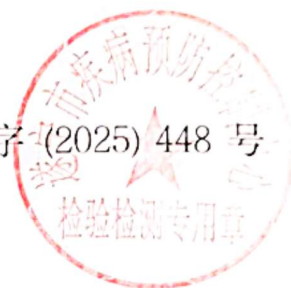


232300101513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

遂市疾控〔SZ〕检字(2025) 448 号



样品名称：末梢水

检测性质：指令性监测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报告签发日期：2025年11月10日

本报告共4页，第 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敬告客户

一、本检测报告涂改、无检测专用章、无检验者、无审核者及签发人签字（印章）无效。

二、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于本报告收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业务与质量管理科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三、对委托送检样品，本中心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只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四、需退还的样品，自收到报告书15日内领取；易变质样品不予保存和退还。

五、本检测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留中心存档，一份送被监测单位。

六、本检测报告复印件无中心鲜章无效。

七、未经本中心同意，本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用。

八、*为分包检测指标。

地 址：遂宁市船山区通港大道66号

联系电话：0825-3181137

邮 编：629000

本报告共4页，第 2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结果评价

样品名称：末梢水

评价日期：2025年11月10日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滨江南路98号江南美邸

生产批号：2025/10/27

样品数量：1件

样品状态：液态

样品规格：约2.5 L

包装情况：聚乙烯采样瓶、无菌采样瓶

样品保持条件：常态

采/送样单位：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遂宁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送样人：王讯、刘洋

一、引用技术法规、标准：

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二、相关技术资料：

检验报告 SZ(2025)448

三、结果评价：

所测卫生指标其结果符合GB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评价人：

校核人：

签发人：

本报告共4页，第4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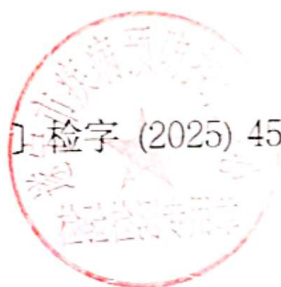


232300101513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 验 报 告

遂市疾控〔SZ〕检字(2025)451号



样品名称：末梢水

检测性质：指令性监测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报告签发日期：2025年11月10日

本报告共4页，第 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敬告客户

一、本检测报告涂改、无检测专用章、无检验者、无审核者及签发人签字（印章）无效。

二、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于本报告收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业务与质量管理科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三、对委托送检样品，本中心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只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四、需退还的样品，自收到报告书15日内领取；易变质样品不予保存和退还。

五、本检测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留中心存档，一份送被监测单位。

六、本检测报告复印件无中心鲜章无效。

七、未经本中心同意，本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用。

八、*为分包检测指标。

地 址：遂宁市船山区通港大道66号

联系电话：0825-3181137

邮 编：629000

本报告共4页，第 2 页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

受理编号: SZ(2025)451

样品名称: 末梢水

收样日期: 2025年10月27日

检验日期: 2025年10月27日至11月6日

报告日期: 2025年11月6日

检验依据: GB/T 575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检验项目及结果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限值	检测结果
总大肠菌群/(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菌落总数(MPN/mL)	平皿计数法	100	未检出
砷/(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1	0.00110
镉/(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5	<0.00006
铬(六价)/(mg/L)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0.05	<0.004
铅/(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1	<0.00007
汞/(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1	<0.00007
氰化物/(mg/L)	流动注射法	0.05	<0.002
氟化物/(mg/L)	离子色谱法	1	0.13
硝酸盐(以N计)/(mg/L)	离子色谱法	10	2.17
三氯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	0.0372
一氯二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1	0.0016
二氯一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	0.0098
三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1	<0.00012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	0.801
二氯乙酸/(mg/L)	离子色谱法	0.05	<0.0037
三氯乙酸/(mg/L)	离子色谱法	0.1	<0.0044
氯酸盐/(mg/L)	离子色谱法	0.7	0.07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无异色, <5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	0.46
臭和味	嗅气和尝味法	无异臭、异味	0
肉眼可见物	直接观察法	无	无
pH	玻璃电极法	6.5~8.5	7.49
铝/(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2	0.0866
铁/(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3	0.0500
锰/(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1	0.00010
铜/(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	0.00094
锌/(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	<0.0009
氯化物/(mg/L)	离子色谱法	250	15.56
硫酸盐/(mg/L)	离子色谱法	250	32.42
溶解性总固体/(mg/L)	称量法	1000	240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mg/L)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450	180.2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mg/L)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	0.42
氨(以N计)/(mg/L)	流动注射法	0.5	0.04
游离余氯/(mg/L)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0.5	0.13
以下空白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检验者: 李林利 廖燕平 何晓 邓江 向洪强 李相洪

审核者: 廖燕平

本报告共4页, 第3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结果评价

样品名称：末梢水

评价日期：2025年11月10日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南津北路899号盛世锦城北门

生产批号：2025/10/27

样品数量：1件

样品状态：液态

样品规格：约2.5 L

包装情况：聚乙烯采样瓶、无菌采样瓶

样品保持条件：常态

采/送样单位：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遂宁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送样人：王讯、刘洋

一、引用技术法规、标准：

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二、相关技术资料：

检验报告 SZ(2025)451

三、结果评价：

所测卫生指标其结果符合GB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评价人：

王讯

校核人：

王讯

签发人：

王讯

本报告共4页，第4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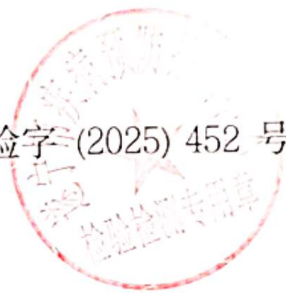


232300101513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

遂市疾控〔SZ〕检字(2025)452号



样品名称：末梢水

检测性质：指令性监测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报告签发日期：2025年11月10日

本报告共4页，第 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敬告客户

一、本检测报告涂改、无检测专用章、无检验者、无审核者及签发人签字（印章）无效。

二、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于本报告收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业务与质量管理科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三、对委托送检样品，本中心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只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四、需退还的样品，自收到报告15日内领取；易变质样品不予保存和退还。

五、本检测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留中心存档，一份送被监测单位。

六、本检测报告复印件无中心鲜章无效。

七、未经本中心同意，本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用。

八、*为分包检测指标。

地 址：遂宁市船山区通港大道66号

联系电话：0825-3181137

邮 编：629000

本报告共4页，第 2 页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

受理编号: SZ(2025)452

样品名称: 末梢水

收样日期: 2025年10月27日

检验日期: 2025年10月27日至11月6日

报告日期: 2025年11月6日

检验依据: GB/T 575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检验项目及结果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限值	检测结果
总大肠菌群/(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菌落总数(MPN/mL)	平皿计数法	100	未检出
砷/(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1	0.00095
镉/(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5	<0.00006
铬(六价)/(mg/L)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0.05	<0.004
铅/(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1	<0.00007
汞/(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1	<0.00007
氟化物/(mg/L)	流动注射法	0.05	<0.002
氯化物/(mg/L)	离子色谱法	1	0.13
硝酸盐(以N计)/(mg/L)	离子色谱法	10	2.28
三氯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	0.0392
一氯二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1	0.0016
二氯一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	0.0096
三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1	<0.00012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	0.829
二氯乙酸/(mg/L)	离子色谱法	0.05	<0.0037
三氯乙酸/(mg/L)	离子色谱法	0.1	<0.0044
氯酸盐/(mg/L)	离子色谱法	0.7	0.07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无异色, <5
浊度(散射浊度单位)/NTU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	0.21
臭和味	嗅气和尝味法	无异臭、异味	0
肉眼可见物	直接观察法	无	无
pH	玻璃电极法	6.5~8.5	7.33
铝/(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2	0.0878
铁/(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3	0.0488
锰/(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1	<0.00006
铜/(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	0.00094
锌/(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	<0.0009
氯化物/(mg/L)	离子色谱法	250	16.47
硫酸盐/(mg/L)	离子色谱法	250	34.07
溶解性总固体/(mg/L)	称量法	1000	238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mg/L)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450	185.2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mg/L)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	0.30
氨(以N计)/(mg/L)	流动注射法	0.5	0.06
游离余氯/(mg/L)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0.5~2.0	0.14
	以下空白		

该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
相对含量与其各自限值
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者: 李利利 夏燕平 刘小江 向明远 杨洪

审核者: 夏燕平

本报告共4页, 第3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结果评价

样品名称: 末梢水	评价日期: 2025年11月10日
被检单位: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南环路99号世纪春天
生产批号: 2025/10/27	样品数量: 1件
样品状态: 液态	样品规格: 约2.5L
包装情况: 聚乙烯采样瓶、无菌采样瓶	样品保持条件: 常态
采/送样单位: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遂宁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送样人: 王讯、刘洋

一、引用技术法规、标准:

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二、相关技术资料:

检验报告 SZ(2025)452

三、结果评价:

所测卫生指标其结果符合GB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评价人:

校核人:

签发人:

本报告共4页, 第4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32300101513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 验 报 告

遂市疾控〔SZ〕检字(2025)453号

样品名称：末梢水

检测性质：指令性监测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报告签发日期：2025年11月10日

本报告共4页，第 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敬告客户

一、本检测报告涂改、无检测专用章、无检验者、无审核者及签发人签字（印章）无效。

二、受检单位对本报告书有异议，应于本报告书收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业务与质量管理科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三、对委托送检样品，本中心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只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四、需退还的样品，自收到报告书15日内领取；易变质样品不予保存和退还。

五、本检测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留中心存档，一份送被监测单位。

六、本检测报告复印件无中心鲜章无效。

七、未经本中心同意，本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用。

八、*为分包检测指标。

地 址：遂宁市船山区通港大道66号

联系电话：0825-3181137

邮 编：629000

本报告共4页，第 2 页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

受理编号: SZ(2025)-453

样品名称: 末梢水

收样日期: 2025年10月27日

检验日期: 2025年10月27日至11月6日

报告日期: 2025年11月6日

检验依据: GB/T 575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检验项目及结果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限值	检测结果
总大肠菌群/(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菌落总数(MPN/mL)	平皿计数法	100	未检出
砷/(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1	0.00111
镉/(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5	<0.00006
铬(六价)/(mg/L)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0.05	<0.004
铅/(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1	0.00011
汞/(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1	<0.00007
氰化物/(mg/L)	流动注射法	0.05	<0.002
氟化物/(mg/L)	离子色谱法	1	0.14
硝酸盐(以N计)/(mg/L)	离子色谱法	10	2.24
三氯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	0.0212
一氯二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1	0.0009
二氯一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	0.0052
三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1	<0.00012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5	0.448
二氯乙酸/(mg/L)	离子色谱法	0.1	<0.0037
三氯乙酸/(mg/L)	离子色谱法	0.7	<0.0044
氯酸盐/(mg/L)	离子色谱法	15	0.07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无异性,<5
浊度(散射浊度单位)/NTU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	0.24
臭和味	嗅气和尝味法	无异臭、异味	0
肉眼可见物	直接观察法	无	无
pH	玻璃电极法	6.5~8.5	7.52
铝/(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2	0.0856
铁/(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3	0.0523
锰/(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1	0.00011
铜/(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	0.00103
锌/(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	0.0025
氯化物/(mg/L)	离子色谱法	250	16.22
硫酸盐/(mg/L)	离子色谱法	250	33.86
溶解性总固体/(mg/L)	称量法	1000	237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mg/L)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450	190.2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mg/L)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	0.33
氨(以N计)/(mg/L)	流动注射法	0.5	0.05
游离余氯/(mg/L)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出1.水0.3~2, 未测水0.05~2	0.13
	以下空白		

该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
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
比值之和不超过1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者: 李树利 夏燕平 印明江 孙江 向为洪 李琳洪

审核者: 夏燕平

本报告共4页, 第3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结果评价

样品名称：末梢水	评价日期：2025年11月10日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宜园路宜园小区
生产批号：2025/10/27	样品数量：1件
样品状态：液态	样品规格：约2.5 L
包装情况：聚乙烯采样瓶、无菌采样瓶	样品保持条件：常态
采/送样单位：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遂宁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送样人：王讯、刘洋

一、引用技术法规、标准：

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二、相关技术资料：

检验报告 SZ(2025)453

三、结果评价：

所测卫生指标其结果符合GB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评价人：

王讯

校核人：

王讯

签发人：

王讯

本报告共4页，第4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32300101513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 验 报 告

遂市疾控〔SZ〕检字(2025) 505 号



样 品 名 称：末梢水

检 测 性 质：指令性监测

被 检 单 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报告签发日期：2025年11月24日

本报告共4页，第 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敬告客户

一、本检测报告涂改、无检测专用章、无检验者、无审核者及签发人签字（印章）无效。

二、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于本报告收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业务与质量管理科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三、对委托送检样品，本中心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只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四、需退还的样品，自收到报告书15日内领取；易变质样品不予保存和退还。

五、本检测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留中心存档，一份送被监测单位。

六、本检测报告复印件无中心鲜章无效。

七、未经本中心同意，本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用。

八、*为分包检测指标。

地 址：遂宁市船山区通港大道66号

联系电话：0825-3181137

邮 编：629000

本报告共4页，第 2 页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

受理编号: SZ(2025)505

样品名称: 木梢水

收样日期: 2025年11月12日

检验日期: 2025年11月12日至11月19日

报告日期: 2025年11月20日

检验依据: GB/T 575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检验项目及结果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限值	检测结果
总大肠菌群/(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菌落总数(CFU/mL)	平皿计数法	100	未检出
砷/(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1	0.00111
镉/(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5	<0.00006
铬(六价)/(mg/L)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0.05	<0.004
铅/(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1	0.00008
汞/(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1	<0.00007
氰化物/(mg/L)	流动注射法	0.05	<0.002
氟化物/(mg/L)	离子色谱法	1	0.16
硝酸盐(以N计)/(mg/L)	离子色谱法	10	2.31
三氯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	0.0228
一氯二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1	0.0031
二氯一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	0.0102
三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1	0.0002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5	0.584
二氯乙酸/(mg/L)	离子色谱法	0.1	<0.0037
三氯乙酸/(mg/L)	离子色谱法	0.1	<0.0044
氯酸盐/(mg/L)	离子色谱法	0.7	<0.005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无异色, <5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	0.32
臭和味	嗅气和尝味法	无异臭、异味	0
肉眼可见物	直接观察法	无	无
pH	玻璃电极法	6.5~8.5	8.24
铝/(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2	0.0571
铁/(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3	0.0444
锰/(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1	<0.00006
铜/(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	0.00114
锌/(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	<0.0009
氯化物/(mg/L)	离子色谱法	250	17.62
硫酸盐/(mg/L)	离子色谱法	250	38.41
溶解性总固体/(mg/L)	称量法	1000	257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mg/L)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450	211.2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mg/L)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	1.08
氨(以N计)/(mg/L)	流动注射法	0.5	0.02
游离余氯/(mg/L)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出: 本0.3~2, 4.本和0.05~2	0.10
以下空白			

检验者: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科 检验员: 王亚平 审核者: 王亚平

本报告共4页, 第3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结果评价

样品名称：末梢水

评价日期：2025年11月24日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开善东路228号美宁万象新天

生产批号：2025/11/12

样品数量：1件

样品状态：液态

样品规格：约2.5 L

包装情况：聚乙烯采样瓶、无菌采样瓶

样品保持条件：常态

采/送样单位：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遂宁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送样人：谭琦琪、何永林

一、引用技术法规、标准：

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二、相关技术资料：

检验报告 SZ(2025)505

三、结果评价：

所测卫生指标其结果符合GB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评价人：孙成

校核人：谭琦琪

签发人：何永林

本报告共4页，第4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32300101513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 验 报 告

遂市疾控〔SZ〕检字(2025)508号



样品名称：末梢水

检测性质：指令性监测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报告签发日期：2025年11月24日

本报告共4页，第 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敬告客户

一、本检测报告涂改、无检测专用章、无检验者、无审核者及签发人签字（印章）无效。

二、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于本报告收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业务与质量管理科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三、对委托送检样品，本中心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只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四、需退还的样品，自收到报告15日内领取；易变质样品不予保存和退还。

五、本检测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留中心存档，一份送被监测单位。

六、本检测报告复印件无中心鲜章无效。

七、未经本中心同意，本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用。

八、*为分包检测指标。

地 址：遂宁市船山区通港大道66号

联系电话：0825-3181137

邮 编：629000

本报告共4页，第 2 页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

受理编号: SZ(2025)508

样品名称: 木梢水

收样日期: 2025年11月12日

检验日期: 2025年11月12日至11月19日

报告日期: 2025年11月20日

检验依据: GB/T 575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检验项目及结果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限值	检测结果
总大肠菌群/(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菌落总数(CFU/mL)	平皿计数法	100	未检出
三氯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	0.0197
一氯二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1	0.0025
二氯一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	0.0088
三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1	0.00017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502
二氯乙酸/(mg/L)	离子色谱法	0.05	<0.0037
三氯乙酸/(mg/L)	离子色谱法	0.1	<0.0044
氯酸盐/(mg/L)	离子色谱法	0.7	<0.005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无异色, <5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	0.29
臭和味	嗅气和尝味法	无异臭、异味	0
肉眼可见物	直接观察法	无	无
pH	玻璃电极法	6.5~8.5	8.33
游离余氯/(mg/L)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出厂水0.3~2, 末梢水0.05~2	0.06
	以下空白		

检验者: 张夏蓉 赵明

审核者: 夏蓉

本报告共4页, 第3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结果评价

样品名称: 末梢水	评价日期: 2025年11月24日
被检单位: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富源路633号天富小区
生产批号: 2025/11/12	样品数量: 1件
样品状态: 液态	样品规格: 约2.5 L
包装情况: 聚乙烯采样瓶、无菌采样瓶	样品保持条件: 常态
采/送样单位: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遂宁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送样人: 谭琦琪、何永林

一、引用技术法规、标准:

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二、相关技术资料:

检验报告 SZ(2025)508

三、结果评价:

所测卫生指标其结果符合GB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评价人: 孙成

校核人: 谭琦琪

签发人: 何永林

本报告共4页, 第4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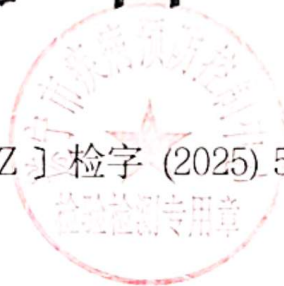


232300101512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 验 报 告

遂市疾控〔SZ〕检字(2025)507号



样品名称：末梢水

检测性质：指令性监测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报告签发日期：2025年11月24日



本报告共4页，第 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敬告客户

一、本检测报告涂改、无检测专用章、无检验者、无审核者及签发人签字（印章）无效。

二、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于本报告收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业务与质量管理科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三、对委托送检样品，本中心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只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四、需退还的样品，自收到报告书15日内领取；易变质样品不予保存和退还。

五、本检测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留中心存档，一份送被监测单位。

六、本检测报告复印件无中心鲜章无效。

七、未经本中心同意，本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用。

八、*为分包检测指标。

地 址：遂宁市船山区通港大道66号

联系电话：0825-3181137

邮 编：629000

本报告共4页，第 2 页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

受理编号: SZ(2025)507

样品名称: 木梢水

收样日期: 2025年11月12日

检验日期: 2025年11月12日至11月19日

报告日期: 2025年11月20日

检验依据: GB/T 575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检验项目及结果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限值	检测结果
总大肠菌群/(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菌落总数(CFU/mL)	平皿计数法	100	未检出
三氯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	0.0192
一氯二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1	0.0028
二氯一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	0.0089
三溴甲烷/(mg/L)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1	0.0002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498
二氯乙酸/(mg/L)	离子色谱法	0.05	<0.0037
三氯乙酸/(mg/L)	离子色谱法	0.1	<0.0044
氯酸盐/(mg/L)	离子色谱法	0.7	<0.005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无异色, <5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	0.45
臭和味	嗅气和尝味法	无异臭、异味	0
肉眼可见物	直接观察法	无	无
pH	玻璃电极法	6.5~8.5	8.26
游离余氯/(mg/L)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饮用水0.3~2, 末梢水0.05~2	0.08
以下空白			



检验者: 赵向刚

审核者: 夏芳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结果评价

样品名称: 末梢水	评价日期: 2025年11月24日
被检单位: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南航西路101号机场小区A区6栋
生产批号: 2025/11/12	样品数量: 1件
样品状态: 液态	样品规格: 约2.5L
包装情况: 聚乙烯采样瓶、无菌采样瓶	样品保持条件: 常态
采/送样单位: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遂宁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送样人: 谭琦琪、何永林

一、引用技术法规、标准:

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二、相关技术资料:

检验报告 SZ(2025)507

三、结果评价:

所测卫生指标其结果符合GB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评价人: 孙成

校核人:

谭琦琪

签发人:

何永林

本报告共4页, 第4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32300101513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

遂市疾控〔SZ〕检字(2025)336号



样品名称：末梢水

检测性质：指令性监测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报告签发日期：2025年9月8日

本报告共4页，第 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敬告客户

一、本检测报告涂改、无检测专用章、无检验者、无审核者及签发人签字（印章）无效。

二、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于本报告收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业务与质量管理科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三、对委托送检样品，本中心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只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四、需退还的样品，自收到报告书15日内领取；易变质样品不予保存和退还。

五、本检测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留中心存档，一份送被监测单位。

六、本检测报告复印件无中心鲜章无效。

七、未经本中心同意，本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用。

八、*为分包检测指标。

地 址：遂宁市船山区通港大道66号

联系电话：0825-3181137

邮 编：629000

本报告共4页，第 2 页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

受理编号: SZ(2025)336

样品名称: 末梢水

收样日期: 2025年8月26日

检验日期: 2025年8月26日至9月3日

报告日期: 2025年9月3日

检验依据: GB/T 575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检验项目及结果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限值	检测结果
总大肠菌群/(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菌落总数(MPN/mL)	平皿计数法	100	39
硝酸盐(以N计)/(mg/L)	离子色谱法	10	2.04
氯酸盐/(mg/L)	离子色谱法	0.7	<0.005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无异色,<5
浊光度(散射浊度单位)/NTU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	0.81
臭和味	嗅气和尝味法	无异臭、异味	0
肉眼可见物	直接观察法	无	无
pH	玻璃电极法	6.5~8.5	7.45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mg/L)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	0.69
游离余氯/(mg/L)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出厂水0.3~2.0 末梢水0.05~2.0	0.07
以下空白			

检验者: 张庆华 向莉

复核者: 夏燕

本报告共4页, 第3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结果评价

样品名称: 末梢水

评价日期: 2025年9月8日

被检单位: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滨江南路98号江南美邸

生产批号: 2025/8/26

样品数量: 1件

样品状态: 液态

样品规格: 约3L

包装情况: 聚乙烯采样瓶、无菌采样瓶

样品保持条件: 常态

采/送样单位: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遂宁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送样人: 王晓燕、刘小元

一、引用技术法规、标准:

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二、相关技术资料:

检验报告 SZ(2025)336

三、结果评价:

所测卫生指标其结果符合GB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评价人:

校核人:

签发人:

本报告共 4 页, 第 4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32300101513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 验 报 告

遂市疾控〔SZ〕检字(2025)334号



样品名称：末梢水

检测性质：指令性监测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报告签发日期：2025年9月8日

本报告共4页，第 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敬告客户

一、本检测报告涂改、无检测专用章、无检验者、无审核者及签发人签字（印章）无效。

二、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于本报告收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业务与质量管理科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三、对委托送检样品，本中心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只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四、需退还的样品，自收到报告书15日内领取；易变质样品不予保存和退还。

五、本检测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留中心存档，一份送被监测单位。

六、本检测报告复印件无中心鲜章无效。

七、未经本中心同意，本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用。

八、*为分包检测指标。

地 址：遂宁市船山区通港大道66号

联系电话：0825-3181137

邮 编：629000

本报告共4页，第 2 页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

受理编号: SZ(2025)334

样品名称:	末梢水	收样日期:	2025年8月26日
检验日期:	2025年8月26日至9月3日	报告日期:	2025年9月3日
检验依据:	GB/T 575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检验项目及结果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限值	检测结果
总大肠菌群/(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菌落总数(MPN/mL)	平皿计数法	100	未检出
硝酸盐(以N计)/(mg/L)	离子色谱法	10	1.99
氯酸盐/(mg/L)	离子色谱法	0.7	<0.005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无异色, <5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	0.41
臭和味	嗅气和尝味法	无异臭、异味	0
肉眼可见物	直接观察法	无	无
pH	玻璃电极法	6.5~8.5	7.61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mg/L)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	0.67
游离余氯/(mg/L)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出厂水0.3~2, 末梢水0.05~2	0.09
以下空白			

检验者 何 强 郭 向 莉

复核者 夏 燕 平

本报告共4页, 第3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结果评价

样品名称: 末梢水

评价日期: 2025年9月8日

被检单位: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宜园路宜园小区

生产批号: 2025/8/26

样品数量: 1件

样品状态: 液态

样品规格: 约3L

包装情况: 聚乙烯采样瓶、无菌采样瓶

样品保持条件: 常态

采/送样单位: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遂宁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送样人: 王晓燕、刘小元

一、引用技术法规、标准:

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二、相关技术资料:

检验报告 SZ(2025)334

三、结果评价:

所测卫生指标其结果符合GB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评价人:

校核人:

签发人:

本报告共 4 页, 第 4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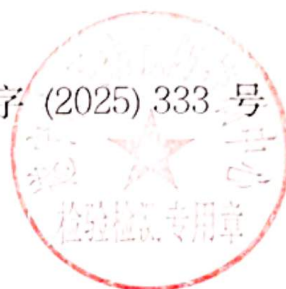


232300101513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 验 报 告

遂市疾控〔SZ〕检字(2025)333号



样品名称：末梢水

检测性质：指令性监测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报告签发日期：2025年9月8日

本报告共4页，第 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敬告客户

一、本检测报告涂改、无检测专用章、无检验者、无审核者及签发人签字（印章）无效。

二、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于本报告收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业务与质量管理科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三、对委托送检样品，本中心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只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四、需退还的样品，自收到报告书15日内领取；易变质样品不予保存和退还。

五、本检测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留中心存档，一份送被监测单位。

六、本检测报告复印件无中心鲜章无效。

七、未经本中心同意，本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用。

八、*为分包检测指标。

地 址：遂宁市船山区通港大道66号

联系电话：0825-3181137

邮 编：629000

本报告共4页，第 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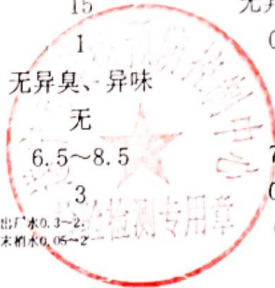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

受理编号: SZ(2025)333

样品名称:	末梢水	收样日期:	2025年8月26日
检验日期:	2025年8月26日至9月3日	报告日期:	2025年9月3日
检验依据:	GB/T 575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检验项目及结果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限值	检测结果
总大肠菌群/(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菌落总数(MPN/mL)	平皿计数法	100	未检出
硝酸盐(以N计)/(mg/L)	离子色谱法	10	1.99
氯酸盐/(mg/L)	离子色谱法	0.7	<0.005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无异色,<5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	0.24
臭和味	嗅气和尝味法	无异臭、异味	0
肉眼可见物	直接观察法	无	无
pH	玻璃电极法	6.5~8.5	7.55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mg/L)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	0.58
游离余氯/(mg/L)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出厂水0.3~2.0 末梢水0.05~2.0	0.1
以下空白			



检验者: 冯晓梅 李平会

复核者: 夏燕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结果评价

样品名称：末梢水

评价日期：2025年9月8日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南环路99号世纪春天

生产批号：2025/8/26

样品数量：1件

样品状态：液态

样品规格：约3L

包装情况：聚乙烯采样瓶、无菌采样瓶

样品保持条件：常态

采/送样单位：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遂宁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送样人：王晓燕、刘小元

一、引用技术法规、标准：

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二、相关技术资料：

检验报告 SZ(2025)333

三、结果评价：

所测卫生指标其结果符合GB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检验检测专用章

评价人：

王超

校核人：

王超

签发人：

王超

本报告共 4 页，第 4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32600101513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 验 报 告

遂市疾控〔SZ〕检字(2025)332号



样品名称：末梢水

检测性质：指令性监测

被检单位：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报告签发日期：2025年9月8日

本报告共4页，第 1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敬告客户

一、本检测报告涂改、无检测专用章、无检验者、无审核者及签发人签字（印章）无效。

二、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于本报告收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业务与质量管理科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三、对委托送检样品，本中心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只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四、需退还的样品，自收到报告书15日内领取；易变质样品不予保存和退还。

五、本检测报告一式两份，一份留中心存档，一份送被监测单位。

六、本检测报告复印件无中心鲜章无效。

七、未经本中心同意，本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用。

八、*为分包检测指标。

地 址：遂宁市船山区通港大道66号

联系电话：0825-3181137

邮 编：629000

本报告共4页，第 2 页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

受理编号: SZ(2025)332

样品名称:	末梢水	收样日期:	2025年8月26日
检验日期:	2025年8月26日至9月3日	报告日期:	2025年9月3日
检验依据:	GB/T 575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检验项目及结果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限值	检测结果
总大肠菌群/(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大肠埃希氏菌(MPN/100 mL)	酶底物法	不应检出	未检出
菌落总数(MPN/mL)	平皿计数法	100	未检出
硝酸盐(以N计)/(mg/L)	离子色谱法	10	1.98
氯酸盐/(mg/L)	离子色谱法	0.7	<0.005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铂-钴标准比色法	15	无异色, <5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1	0.43
臭和味	嗅气和尝味法	无异臭、异味	0
肉眼可见物	直接观察法	无	无
pH	玻璃电极法	6.5~8.5	7.51
高锰酸盐指数(以O ₂ 计)/(mg/L)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	0.7
游离余氯/(mg/L)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出厂水0.3~2, 末梢水0.05~2	0.1
以下空白			

检验者: 王同彬 李平会

复核者: 夏燕平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结果评价

样品名称: 末梢水

评价日期: 2025年9月8日

被检单位: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南航西路101号机场小区A区6栋

生产批号: 2025/8/26

样品数量: 1件

样品状态: 液态

样品规格: 约3L

包装情况: 聚乙烯采样瓶、无菌采样瓶

样品保持条件: 常态

采/送样单位: 遂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遂宁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送样人: 王晓燕、刘小元

一、引用技术法规、标准:

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二、相关技术资料:

检验报告 SZ(2025)332

三、结果评价:

所测卫生指标其结果符合GB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限值要求。

(以下空白)

检验检测专用章

评价人:

王超

校核人:

王超

签发人:

王超

本报告共 4 页, 第 4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